**四堡七堡单元JG1404-A33/S42-13地块小学（项目名称）教育服务区拟划分方案（草案）**

为适应教育发展的需求，合理配置教育资源，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充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相对就近入学，拟对四堡七堡单元JG1404-A33/S42-13地块小学（项目名称）教育服务区进行划分，特制定本方案。

**一、决策目标**

（一）科学划分公办学校学区，满足群众义务教育阶段就近入学的需求。

（二）优化单元区块教育资源配置，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三）着眼学校未来生源承载能力，促进义务教育学校公平而有质量地发展。

**二、决策依据**

依据《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学区划分调整和招生入学工作的意见》（浙教基〔2018〕19号）文件精神：“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学区由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按照确保公平和就近入学原则，根据区域内学校分布、学校规模、适龄学生人数、所在社区、交通状况等因素，依街道、社区、路段、河道、门牌号、村组等合理划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浙江省义务教育条例》及浙江省教育厅有关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招生入学的规定，科学制定公办学校学区划分方案。

**三、具体方案**

综合区域教育规划、学校分布和规模、适龄学生人数、所在社区、交通状况等因素，拟确定四堡七堡单元JG1404-A33/S42-13地块小学（项目名称）教育服务区为七堡社区（艮山东路以南）、红五月社区（艮山东路以南）。

**四、其他说明**

1.本方案从2024学年起施行。

2.杭州市上城区教育局为本方案执行单位，并负责进行解释。